

##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包銷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之普通股股票銷售辦法公告(股票代號：5269)

(本案適用公開申購倍數彈性調整公開申購數量規定，並適用掛牌後首五日無漲跌幅限制之規定)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辦理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祥碩科技)初次上市承銷案，公開銷售之總股數為4,988仟股。其中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338仟股對外辦理公開銷售，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二十一條之一規定確定調整後之公開申購配售比率為60%，共計2,604仟股，其餘40%共計1,734仟股則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銷售。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之規定，由祥碩科技協調股東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650仟股供主辦承銷商進行過額配售，其實際過額配售數量視繳款情形認定之。詢價圈購作業於101年12月4日完成，承銷契約之副本業經報奉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備查在案。茲將銷售辦法公告於後：

#### 一、承銷商名稱、地址、詢價圈購股數、公開申購數量及總承銷股數：

證券商承銷商名稱	詢價圈購股數	公開申購股數	暫訂過額配售股數	總承銷股數
<b>(一)主辦承銷商</b>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66號9樓	1,484仟股	2,604仟股	650仟股	4,738仟股
<b>(二)協辦承銷商</b>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1號4樓	150仟股	—	—	150仟股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21樓	50仟股	—	—	50仟股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17號5樓	50仟股	—	—	50仟股
合 計	1,734仟股	2,604仟股	650仟股	4,988仟股

#### 二、承銷價格：每股新台幣62元整(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圈購處理費：**獲配售圈購人應繳交獲配股數每股至少1.5元之圈購處理費(即圈購處理費=獲配股數×至少1.5元)。

#### 三、本案適用掛牌後首五個交易日無漲跌幅限制之規定，投資人應注意交易之風險。

#### 四、初次上市承銷案件，主辦承銷商執行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措施之相關資訊及發行公司股東自願送存集保股份占上市掛牌資本額之比例及自願送存集保期間：

(一)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之規定，主辦承銷商已與祥碩科技簽定「過額配售及特定股東閉鎖期協議書」，由祥碩科技股東提出對外公開銷售股數之15.00%，計650仟股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進行過額配售。另主辦承銷商負責規劃及執行穩定價格操作，以穩定承銷價格。

(二)特定股東限制：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之規定，主辦承銷商已與祥碩科技簽訂「過額配售及特定股東閉鎖期協議書」，除依規定應提出強制集保股份外，另由祥碩科技協調特定股東，就其所持有之已發行普通股股票自願送存集保，兩者合計34,649仟股，佔上市掛牌時擬發行股份總額56,388仟股之61.45%，於掛牌日起三個月內自願送存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並不得賣出，以維持承銷價格穩定。

#### 五、申購(認購)數量限制：

(一)公開申購數量：每一銷售單位為一仟股，每人限購一單位(若超過一仟股，即全數取消申購資格。)

(二)詢價圈購：

- 證券商承銷商依實際承銷價格並參酌其詢價圈購彙總情形決定受配投資人名單及數量。受配投資人就該實際承銷價格及認購數量為承諾者，即成立交易，並應於規定期限內繳款。
- 圈購數量以仟股為單位，惟視公開申購配額調整每一圈購人認購數量上限。如公開申購額為30%(含)以下，專業投資機構(係指國內外之銀行、保險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政府投資機構、政府基金、共同基金、單位信託、投資信託及信託業。)、大陸地區機構投資人實際認購數量，最低圈購數量為1仟股，最高認購數量不得超過各承銷商實際認購合計498仟股。其他圈購人(係指除專業投資機構外、大陸地區機構投資人

之其他法人及自然人)實際認購數量，最低圈購數量為1仟股，最高認購數量不得超過各承銷商實際認購合計數249仟股。另如公開申購額度為超過30%以上，專業投資機構、大陸地區機構投資人實際認購數量，最低圈購數量為1仟股，最高認購數量不得超過各承銷商實際認購合計數249仟股，其他圈購人實際認購數量，最低圈購數量為1仟股，最高認購數量不得超過各承銷商實際認購合計數99仟股。

3.承銷商於配售股票時，應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辦法」辦理。

(三)詢價圈購及公開申購數量之調整情形：

如申購總數量(以公開申購截止日經紀商傳輸證交所之最後確認申購總數量認定之)超過公開申購配售數量達一定倍數者，依下列規定調增公開申購配售數量：

- 1.申購倍數達十倍以上但未達二十倍者，公開申購配售額度調整為百分之十五。
- 2.申購倍數達二十倍以上但未達三十倍者，公開申購配售額度調整為百分之二十。
- 3.申購倍數達三十倍以上但未達四十倍者，公開申購配售額度調整為百分之二十五。
- 4.申購倍數達四十倍以上但未達五十倍者，公開申購配售額度調整為百分之三十。
- 5.申購倍數達五十倍以上但未達六十倍者，公開申購配售額度調整為百分之三十五。
- 6.申購倍數達六十倍以上但未達七十倍者，公開申購配售額度調整為百分之四十。
- 7.申購倍數達七十倍以上但未達八十倍者，公開申購配售額度調整為百分之四十五。
- 8.申購倍數達八十倍以上但未達九十倍者，公開申購配售額度調整為百分之五十。
- 9.申購倍數達九十倍以上但未達一百倍者，公開申購配售額度調整為百分之五十五。
- 10.申購倍數達一百倍以上，公開申購配售額度調整為百分之六十。

其餘部分及過額配售額度，係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

六、公開說明書之分送方式及取閱地點：

(一)有關祥碩科技之財務及營運情形已詳載於公開說明書，請至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4樓)、各承銷商之營業處所索取，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及主、協辦承銷商網站免費查詢，網址：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yuanta.com.tw>)、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capital.com.tw>)、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fubon.com/securities/home>)及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ttp://securities.sinopac.com>)。

歡迎來函附回郵四十二元之中型信封洽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4樓)索取。

另本案公開說明書陳列處所如下：

臺灣證券交易所	台北市信義路5段7號3樓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100號15樓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台北市復興南路2段268號6樓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台北市南海路3號9樓

(二)配售及申購結束後，承銷商應將「公開說明書」、「中籤通知書」或「配售通知」以限時掛號寄發中籤人及受配人。

七、通知及(扣)繳交價款日期與方式：

(一)詢價圈購部分：

1.本案繳款截止日為101年12月7日，惟受配人仍應依承銷商通知之日期向華南商業銀行全省各地分行辦理繳交股款手續及獲配售股數每股至少1.5元之圈購處理費手續，實際應繳款金額應依個別承銷商之認購通知指示繳款。

2.受配人未能於繳款期間內辦妥繳款手續者，視為自動放棄。

(二)公開申購部份：

申購人應以詢價圈購價格區間上限繳交認購價款，另申購處理費、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及認購價款扣繳日為101年12月5日(扣繳時點以銀行實際作業為準)。

(三)實際承銷價格訂定之日期為101年12月5日，請於當日下午1：30後自行上網至臺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twse.com.tw>) 免費查詢。



**八、有價證券發放日期、方式與特別注意事項：**

- (一)祥碩科技於股款募集完成後，通知集保結算所於101年12月12日將股票直接劃撥至認購人指定之集保帳戶，並於當日上市。
- (二)認購人未指定帳號或帳號有誤或其他原因致無法以劃撥方式交付時，認購人須立即與所承購之承銷商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九、公開申購期間：申購期間業已於101年11月30日起至101年12月4日完成。**

**十、未中籤人之退款作業：**對於未中籤人之退款作業，將於公開抽籤次一營業日(101年12月7日)上午10點前，依證交所電腦資料，將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及認購價款退還未中籤申購人(均不加計利息)，惟申購處理費不予退回。

**十一、中籤之申購人如有退款必要者：**本案採同時辦理詢價圈購與公開申購配售作業，因實際承銷價格為新台幣62元，低於詢價圈購價格(新台幣61~65元)上限金額，將於公開抽籤日次一營業日(101年12月7日)上午10點前，依證交所電腦資料，將中籤之申購人依詢價圈購價格上限(新台幣65元)繳交申購有價證券價款者與實際承銷價格(新台幣62元)計算之申購有價證券價款之差額，不加計利息予以退回。

**十二、申購及中籤名冊之查詢管道：**

- (一)可參加公開抽籤之合格清冊，將併同不合格清冊，於公開抽籤日，備置於收件經紀商(限所受申購部分)，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主辦承銷商營業處所，以供申購人查閱。
- (二)申購人可以向原投件證券經紀商查閱中籤資料，亦可以透過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電話語音系統查詢是否中籤，但使用此系統前，申購人應先向證券經紀商申請查詢密碼，相關查詢事宜如后：
  - 1.當地電話號碼七碼或八碼地區(含金門)，請撥412-1111或412-6666，撥通後再輸入服務代碼#111。
  - 2.當地電話號碼六碼地區請撥41-1111或41-6666，撥通後再輸入服務代碼#111。
  - 3.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每件50元整。

**十三、有價證券預定上市日期：**101年12月12日(實際上市日期以發行公司及證券交易所公告為準)。

**十四、投資人應詳閱本銷售辦法、公開說明書及相關財務資料，並對本普通股股票之投資風險自行審慎評估，祥碩科技及各證券承銷商均未對本普通股股票上市後價格為任何聲明、保證或干涉，其相關風險及報酬均由投資人自行負擔。如欲知其他財務資料可參閱發行公司網址：<http://www.asmedia.com.tw>。**

**十五、財務報告如有不實，應由發行公司及簽證會計師依法負責。**

**十六、特別注意事項：**

- (一)認購人於認購後、有價證券發放前死亡者，其繼承人領取時，應憑原認購人死亡證明書、繼承人之國民身分證正本(未滿十四歲之未成年人，得以戶口名簿正本及法定代理人國民身分證正本代之)、繼承系統表、戶籍謄本(全戶及分戶)、繼承人印鑑證明(未成年人應加法定代理人印鑑證明)、遺產稅證明書，繼承人中有拋棄繼承者應另附經法院備查之有價證券繼承拋棄同意書及其他有關文件辦理。
- (二)若於中籤後發現有中籤人未開立或事後註銷交易戶、款項劃撥銀行帳戶或集中保管帳戶情事，致後續作業無法執行者，應取消其中籤資格。
- (三)證券交易市場如因天然災害或其他原因致集中交易市場休市時，有關申購期間、公開抽籤日、處理費、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或價款之繳存、扣繳、解交、匯款等作業及其後續作業順延至次一營業日辦理；另如係部份縣(市)停止上班，考量天災係不可抗力之事由，無法歸責證券商，投資人仍應注意相關之風險。

**十七、該股票奉准上市以後之價格，應由證券市場買賣雙方供需情況決定，承銷商及發行公司不予干涉。**

**十八、會計師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之查核簽證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簽證意見
98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羅瑞蘭	無保留意見
99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潘慧玲	無保留意見
100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潘慧玲	無保留意見
101年第三季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潘慧玲	無保留意見

#### 十九、承銷價格決定方式(如附件一)：

承銷價格之議定主要係由主辦承銷商考量祥碩科技之獲利能力、產業未來發展前景、同業之平均本益比、股價淨值比等因素，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三十條規定，參考詢圈狀況、一個月內之興櫃市場價格等與祥碩科技共同議定之。

#### 二十、律師法律意見書(如附件二)。

#### 二十一、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總結意見(如附件三)。

#### 二十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或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規定應行揭露事項：無。

#### 二十三、其他為保護公益及投資人應補充揭露事項：詳見公開說明書。

### 【附件一】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 一、承銷總股數說明

- (一)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祥碩公司或該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市時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74,860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分為 47,486 仟股。該公司於 101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擬自 100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37,988,800 元，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 3,798,880 股，再加上該公司擬於股票初次申請上市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辦理現金增資 51,030 仟元以辦理股票公開承銷作業，預計股票上市掛牌時之實收資本額為 563,879 仟元。
- (二)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一條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七之一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市時，至少應提出擬上市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份，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方式，於扣除依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保留供公司員工承購之股數後，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但應提出承銷之股數超過二仟萬股以上者，得以不低於二仟萬股之股數辦理公開銷售。另公開發行公司開始為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未滿二年者，得扣除其前已依法提出供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認購之股數，但扣除之股數不得逾提出承銷總股數之百分之三十。
- (三)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第二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主辦承銷商應要求發行公司協調其股東就當次依法令規定委託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之百分之十五之額度(上限)，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惟主辦承銷商得依市場需求決定過額配售數量。
- (四)綜上，該公司依擬上市股份總額之百分之十計算應提出公開承銷之股數，故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103 仟股，扣除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規定保留 15% 予員工優先認購之 765 仟股後，餘 4,338 仟股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之一條規定，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由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以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作業。另本證券承銷商已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由該公司協調其股東提出對外公開銷售股數之 15%，計 650 仟股為上限，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本證券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

## 二、承銷價格

### (一)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及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價法、成本法及現金流量折現法之比較

#### 1.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

股票價值評估的方法很多種，各種方法皆有其優缺點，評估之結果亦有所差異，目前市場上常用之股票評價方法包括市價法(如本益比法)、成本法(如淨值法、股價淨值比法)及現金流量折現法，茲分述如下：

##### (1)市價法

係透過已公開的資訊，和整個市場、產業性質相近的同業及被評價公司歷史軌跡比較，作為評量企業的價值，再根據被評價公司本身異於採樣同業公司之部分作折溢價的調整。市場上運用市價計算股價之方法主要為本益比法。本益比法係依據該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盈餘，比較同業公司平均本益比估算股價，最後再調整溢價和折價以反應與同業公司不同之處。

##### (2)成本法

成本法如淨值法係以帳面之歷史成本資料為公司價值評定之基礎，即以資產負債表帳面資產總額減去帳面負債總額，並考量資產及負債之市場價格而進行帳面價值之調整；另股價淨值比法係依據該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帳面淨值，比較同業公司平均股價淨值比估算股價。

##### (3)現金流量折現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係根據該公司未來預估之獲利及現金流量，以涵蓋風險的折現率來折算現金流量，同時考慮實質現金及貨幣之時間價值。

茲就各種評價方法之優點、缺點及適用時機彙總說明如下：

方法	本益比法	淨值法	股價淨值比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
優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最具經濟效益與時效性，為一般投資人投資股票最常用之參考依據，具有相當之參考價值。</li> <li>2. 所估算之價值與市場的股價較接近。</li> <li>3. 較能反映市場、研判多空氣氛及投資價值認定。</li> <li>4. 市場價格資料容易取得。</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料取得容易。</li> <li>2. 使用財務報表之資料，較客觀公正。</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淨值係長期且穩定之指標。</li> <li>2. 當盈餘為負時之替代評估方法。</li> <li>3. 市場價格資料容易取得。</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符合學理上對價值的推論，能依不同關鍵變數的預期來評價公司。</li> <li>2. 較不受會計原則或會計政策不同而影響。</li> <li>3. 反應企業之永續經營價值，並考量企業之成長性及風險。</li> </ol>
缺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盈餘品質受會計方法之選擇所影響。</li> <li>2. 即使身處同一產業，不同公司間之本質上仍有相當差異。</li> <li>3. 企業盈餘為負時不</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產帳面價值與市場價值差距甚大。</li> <li>2. 未考量公司經營成效之優劣。</li> <li>3. 不同種類資產需</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帳面價值受會計方法之選擇所影響。</li> <li>2. 即使身處同一產業，不同公司間之本質上仍有</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使用程序繁瑣，需估計大量變數，花費成本大且不確定性高。</li> <li>2. 對於投資者，現金流量觀念不易瞭解。</li> <li>3. 預測期間較長。</li> </ol>



方法	本益比法	淨值法	股價淨值比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
	適用。	使用不同分析方法，且部分資產價值計算較為困難。	相當差異。	
適用時機	適合評估風險水準、成長率及股利政策穩定的公司。	適合用於評估如傳統產業類股或公營事業。	適合評估有鉅額資產但股價偏低的公司。	1.當可取得公司詳確的現金流量與資金成本的預測資訊時。 2.企業經營穩定，無鉅額資本支出。

祥碩公司係以高速介面控制晶片、裝置端高速控制晶片及其他晶片為主要營業項目之 IC 設計廠商，主要產品包括訊號切換器控制晶片(Switch IC)、PCIe 橋接晶片、USB 3.0 裝置端控制晶片、數位相框(DPF)控制晶片、固態式硬碟控制晶片及可調式參考電壓產生器控制晶片(Programmable Reference Voltage Generator)等，因該公司擁有高速介面數位邏輯設計、類比設計、實體層研發及軟體開發等豐富經驗之研發團隊，並領先擁有較市場同業技術優良之高速實體層自製研發能力，能解除客戶規格相容性問題，且產品功耗較低、散熱性佳，再者擁有多元化之產品組合，產品類別橫跨運用在主機板、筆記型電腦及桌上型電腦之訊號切換器控制晶片、PCIe 橋接晶片及資料儲存裝置 USB3.0 裝置端及主控端控制晶片等，故在產品品質穩定、效能更佳、產品線完整並能提供給客戶一套完整的解決方案之下，得以打敗競爭對手成為客戶之主要供應商，加上市場對資訊傳輸速度需求提升，且該公司透過 IC 通路商成功打入主機板、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之全球 ODM/OEM 代工廠及儲存裝置產品之品牌商或代工廠之供應鏈，故該公司近年來的營業規模逐步擴大，獲利表現亦屬良好，因此，在股價的評價上較不適用以評估資產投資金額較高的公司常用的股價淨值比法，或用於評估如傳統產業類股或公營事業之淨值法；而現金流量折現法對於公司未來數年的盈餘及現金流量均屬估算價格時必備之基礎，然因預測期間長，不僅困難度相對較高，且資料未必十分準確，較無法合理評估公司應有的價值；由於目前台灣市場上投資人對於獲利型、成長型或股利發放穩定的公司訂價多以每股盈餘為評價基礎，其最大優點在於簡單易懂，而且台灣市場投資人的認同度較高，因而廣為獲利型、成長型或股利發放穩定之公司所採用，故擬採用本益比法作為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應屬較佳之評價模式。

## 2.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價法、成本法及現金流量折現法之比較

### (1)市價法

#### A.祥碩公司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0 年第 4 季至 101 年前 3 季
稅後純益	(78,334)	46,889	216,891	239,564
擬上市掛牌資本額	563,879			
每股盈餘(元)(以擬上市掛牌股數計算)(註)	(1.39)	0.83	3.85	4.25

資料來源：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盈餘係以擬上市掛牌股數追溯調整後之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 B.同業參考資料

祥碩公司係以高速介面控制晶片、裝置端高速控制晶片及其他晶片為主要營業項目之 IC 設計廠商，主要產品包括訊號切換器控制晶片(Switch IC)、PCIe 橋接晶片、USB 3.0 裝置端控制晶片、數位相框控制晶片、固態式硬碟控制晶片及可調式參考電壓產生器控制晶片等。由於在選取比較同業公司時，應考量到其經營規模、產品種類與獲利比重、市場之競爭地位及公司的獲利能力等因素，以便在相類似之規模、產品及市場競爭狀況下進行比較才有其分析之意義。而經參考國內已上市櫃之同業資料，選樣條件以高速介面控制晶片及裝置端高速控制晶片之 IC 設計廠商為主，並參酌資本額、業務型態、產品性質、營業規模及營業項目較為接近之業者，其中上櫃公司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號 8054，以下簡稱安國公司)係以電腦 USB 介面週邊輸出入裝置及儲存裝置控制晶片之研發、設計與銷售為專業，屬於半導體工業中之專業 IC 設計公司；上櫃公司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號 6104，以下簡稱創惟公司)則以 USB 儲存媒體控制晶片、集線器控制晶片及影像控制晶片等產品之研發、設計、測試與銷售之 IC 設計公司；上櫃公司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號 4966，以下簡稱譜瑞公司)係為設計並銷售電腦、消費性電子及智慧型手機產品所需之高速訊號傳輸介面及顯示解決方案之高速混合訊號 IC 設計公司，故選取安國公司、創惟公司及譜瑞公司為採樣同業。茲彙整該公司採樣同業公司之本益比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倍

公司	期間	每股盈餘(元)	平均收盤價(元)	平均本益比(倍)
安國公司 (8054)	101 年 8 月	3.79	47.24	12.46
	101 年 9 月		43.54	11.49
	101 年 10 月		36.26	9.57
創惟公司 (6104)	101 年 8 月	(1.24)	22.68	—
	101 年 9 月		23.87	—
	101 年 10 月		20.83	—
譜瑞公司 (4966)	101 年 8 月	24.59	331.59	13.48
	101 年 9 月		353.85	14.39
	101 年 10 月		310.89	12.64

資料來源：櫃買中心；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 1：平均本益比=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同業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最近四季稅後純益除以公開資訊觀測站各家公司截至 101 年 9 月 30 日之資本額計算。

註 3：平均收盤價係以每日收盤價格平均計算。

註 4：因譜瑞公司為海外回台第一上櫃之公司，故譜瑞公司之財務數字係為合併之資料。

經彙總同業本益比資料後發現創惟公司因其營運呈現虧損狀況，而無本益比可供參考，故以安國公司及譜瑞公司之本益比區間來估算。該公司採樣同業公司最近三個月平均本益比區間約為 9.57~14.39 倍，以該公司 101 年度依擬上市掛牌資本額追溯調整之每股盈餘 4.25 元為基礎計算，以上開表列同業之本益比區間估算，該公司之承銷價格區間約為 40.67~61.16 元。

## (2)成本法

成本法係為帳面價值法(Book Value Method)，帳面價值乃是投資人對公司請求權價值之總和，包含債權人、普通股投資人及特別股投資人等。其中，股票投資者對公司之請求權價值係公司資產總和扣除負債總額之淨資產價值。此種評價方式係以歷史成本為計算依據，將忽略通貨膨脹因素且無法表達資產實際經濟價值，並深受財務報表採行之會計原則與方法影響，將可能低估成長型公司之企業價值，同時成本法使用上的限制有下列四項，因此國際上慣用成本法以評估企業價值者並不多見：

- A. 無法表達目前真正及外來之經濟貢獻值。
- B. 忽略了技術經濟壽命。
- C. 技術廢舊及變革對於其所造成之風險無法預測。
- D. 成本法中對於折舊項目及金額有量化的困難。

另以股價淨值比法計算，茲彙整該公司採樣同業公司之股價淨值比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倍

公司	期間	最近期財報 每股淨值(元)	平均收盤價(元)	平均股價 淨值比(倍)
安國公司 (8054)	101年8月	25.53	47.24	1.85
	101年9月		43.54	1.71
	101年10月		36.26	1.42
創惟公司 (6104)	101年8月	15.44	22.68	1.47
	101年9月		23.87	1.55
	101年10月		20.83	1.35
譜瑞公司 (4966)	101年8月	59.50	331.59	5.57
	101年9月		353.85	5.95
	101年10月		310.89	5.23

資料來源：櫃買中心；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1：平均股價淨值比=平均收盤價/最近期財報每股淨值。

註2：同業公司最近期財報每股淨值係採用101年9月30日之每股淨值。

註3：平均收盤價係以每日收盤價格平均計算。

該公司採樣同業公司最近三個月平均股價淨值比約為1.35~5.95倍，以該公司101年9月30日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816,960仟元及擬上市掛牌股本563,879仟元計算之每股淨值14.49元為基礎計算，價格區間約為19.56~86.22元。惟成本法並未考量公司成長性，且成本法較常用於評估資產投資較高的公司及傳統產業類股或公營事業等，故擬不以此法來計算承銷價格。

### (3) 現金流量折現法

#### A. 模型介紹

現金流量折現法之理論依據係認為企業價值應等於未來營運可能創造淨現金流量之現值總和，在多種理論模型中，以自由現金流量折現模式(Free Cash Flow Model)最能反映投資人之報酬率，其計算公式如下：



$$P_0 = V/N = V/\text{Shares}$$

$$V = \sum_{t=1}^{t=n} \frac{FCFE_t}{(1+r)^t} + \frac{FCFE_n \times (1+g_2)}{(1+r)^n \times (r-g_2)}$$

$$FCFE_0 = CFO_0 - FCInv_0 + \text{Net borrowing}_0$$

$$FCFE_t = FCFE_{t-1} \times (1+g_1)$$

$$K_i = \frac{D}{A} \times K_d (1 - \text{tax rate}) + \frac{E}{A} \times K_e$$

$$r = R_f + \beta (R_m - R_f)$$

$P_0$  = 每股價值

$V$  = 股東權益價值

$N$  = 擬上市股數 56,388 仟股

$FCFE_t$  = 第 t 期之自由現金流量

$FCFE_0$  = 100 年度之自由現金流量

$FCFE_1$  = 101 年度之自由現金流量，以此類推

$r$  = 股東權益資金成本率

$g_1$  = 第一階段 FCFE 成長率

$g_2$  = 第二階段 FCFE 成長率

$n$  = 第一階段之經營年限：101 年度～105 年度

$CFO_0$  = 100 年度來自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FCInv_0$  = 100 年度之資本支出

100 年度淨購置固定資產 + 淨新增長期投資

$\text{Net borrowing}_0$  = 100 年度淨借款 = 100 年度新增借款 - 償還借款

$R_f$  = 無風險利率

$R_m$  = 市場平均報酬率

$\beta$  = 系統風險；衡量公司風險相對於市場風險之指標

## B. 股東權益資金成本率及自由現金流量之參數設定及計算結果

項目	期間 I	基本假設說明
$R_f$	1.2269%	採用 101 年 7 月 2 日櫃買中心 10 年以上之加權平均公債殖利率，預期 5 年以後之利率將略為上升。
$R_m$	10.3857%	以 91~100 年度臺灣證券交易所大盤指數投資報酬率之幾何平均數估計。
$\beta$	1.0268	未來 5 年係採用台灣經濟新報資料庫 101 年 7 月 2 日最近五年度半導體類股對集中市場大盤指數之風險係數，而未來 5~10 年之系統風險將略下降，進入永續經營期後則預期系統風險將趨近於 1。
$r$	10.6312%	$R_f + \beta (R_m - R_f)$
$g$	30%	該公司仍處於成長階段，預期上市後，將陸續佈局及擴展新的產品線，營業收入可望持續成長，惟考量該公司營業

項目	期間 I	基本假設說明
		收入金額之基期較高，故以該公司 100 年度之營收成長率之 1/4 約 30% 為該公司未來 5 年之平均營收成長率(g <sub>1</sub> )，永續經營期間之營收成長率(g <sub>2</sub> )係以行政院主計處預測台灣地區 97~101 年平均成長率 3.2559% 估計。

### C. 首期自由現金流量之計算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136,728
淨資本支出		(81,716)
購置固定資產	(77,248)	
出售固定資產	—	
採權益法支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減少	(4,468)	
借款增(減)淨額		(89,000)
短期借款增(減)淨額	(89,000)	
長期借款增(減)淨額	—	
自由現金流量(FCFE)		(33,988)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D. 每股價值之計算

$$P = V / N = < 0$$

該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獲利情形良好，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36,728 仟元，該公司於 100 年度償還銀行借款 89,000 仟元，並購買固定資產支出 77,248 仟元及增加長期投資 4,468 仟元，致首期自由現金流量呈現負數，因此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並無法評價該公司未來價值，且此法主要係以未來各期創造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合計認定為股東權益價值，然因未來之現金流量無法精確掌握，評價使用之相關參數亦無一致標準，國內實務上較少採用。

### (二) 該公司與已上市櫃同業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情形

茲就該公司與採樣同業公司安國公司、創惟公司及譜瑞公司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分析列示如下：

#### 1. 財務狀況

單位：%；次

分析項目	公司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前三季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祥碩公司	39.69	51.99	31.09	20.83
		安國公司	15.96	22.37	22.87	18.52
		創惟公司	17.96	21.13	20.14	24.91
		譜瑞公司(註)	26.26	24.65	21.74	24.87
償債能	流動比率	祥碩公司	134.28	138.02	258.36	389.69
		安國公司	545.35	392.54	370.01	451.58
		創惟公司	339.43	337.38	398.12	331.73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前三季
力 (%)		譜瑞公司(註)	364.28	391.91	448.72	391.60
經營 能力 (次)	應收款項週轉率	祥碩公司	8.64	8.17	8.84	7.53
		安國公司	4.65	5.47	5.75	6.33
		創惟公司	6.99	8.44	6.63	7.36
		譜瑞公司(註)	11.69	9.64	5.42	7.62
	存貨週轉率	祥碩公司	2.00	2.55	3.81	3.58
		安國公司	3.57	4.31	4.16	3.76
		創惟公司	4.05	4.49	3.74	3.56
		譜瑞公司(註)	6.99	10.68	8.41	9.48

資料來源：各公司之財務比率係取自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資訊。

註：為海外回台股票第一上櫃公司，係採用合併報表評估。

祥碩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分別為 39.69%、51.99%、31.09% 及 20.83%。99 年度較 98 年度比率上升，主係為因應公司營運規模及訂單持續成長下而增加期末存貨備料，使得期末應付帳款增加，並以增加銀行借款方式支應日常營運所需所致；100 年度較 99 年度比率減少，主係該公司於 100 年 9 月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以充實日常營運所需資金，並償還銀行借款，致負債比率下降；101 年前三季較 100 年度比率減少，主係償還銀行借款及支付應付設備款，致當年度負債比率下降。與採樣同業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98~100 年度均較採樣同業公司高，101 年前三季則高於安國公司而低於創惟公司及譜瑞公司，惟該公司 101 年前三季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已降至 20.83%，財務結構已逐年改善，故其負債比率尚屬穩健。

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流動比率分別為 134.28%、138.02%、258.36% 及 389.69%，呈現逐年上升。99 年度較 98 年度比率上升，主係該公司在營收規模成長下使購料需求增加，故期末應付帳款因而上升，且增加銀行借款致現金流入增加，使流動比率有所提升；100 年度較 99 年度比率上升，主係營運規模持續擴大下，使得期末存貨為因應業務及訂單需求而增加備料，及營收大幅挹注，致期末應收帳款餘額亦隨營收成長而增加，再加上分別於 100 年 6 月及 9 月執行員工認股權 24,860 仟元及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帳上現金部位因而提升所致；101 年前三季該比率較 100 年度上升，主係在獲利持續成長下，償還所有銀行借款，並支付應付帳款及應付獎金，致使流動負債減少。與採樣同業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比率 98 年度及 99 年度均低於採樣同業公司及同業平均，100 年度該比率低於其他採樣同業公司，101 年前三季該比率則高於創惟公司而低於安國公司及譜瑞公司。

在應收帳款週轉率方面，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8.64 次、8.17 次、8.84 次及 7.53 次。99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98 年度下降至 8.17 次，主係因 99 年度受惠於市場對儲存裝置之傳輸速度需求提升，故使該公司營運規模明顯成長，整體營業收入較 98 年同期大幅提升，應收款項餘額相對較 98 年度大幅增加，平均應收款項水準提高。100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99 年度上升至 8.84 次，主係因該公司領先國內同業於 100 年 5 月取得 USB-IF 協會對其 USB3.0 主控端控制晶片之認證



並量產，進而推升該公司高速介面控制晶片之出貨數量，使其營業額創下新高，101 年前三季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0 年度下降至 7.53 次，主因 101 年第三季因全球景氣趨於保守，致該公司 101 年第三季營業收入較 100 年第四季小幅衰退 6.68%，且 101 年 9 月底應收款項餘額較 100 年底增加，導致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0 年度下滑。與採樣同業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98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僅低譜瑞公司外，均高於其他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99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高於安國公司、同業平均而低於創惟公司及譜瑞公司，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度則高於安國公司及創惟公司。

在存貨週轉率方面，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2.00 次、2.55 次、3.81 次及 3.58 次，呈現逐年成長之趨勢。主係受惠於市場對資料傳輸速度要求提高，及在高速介面技術推廣普及下，主機板、個人電腦及資料儲存設備對 USB 3.0 應用設計增加，且該公司分別於 98 年底及 100 年 5 月獲得 USB-IF 協會對 USB 3.0 裝置端控制晶片及 USB 3.0 主控端控制晶片之認證，相對帶動該公司 USB 3.0 控制晶片之需求，存貨去化速度加快，使得存貨週轉率上升，存貨週轉天數降低。與採樣同業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98 年度及 99 年度該比率均低於所有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100 年該比率高於創惟公司而低於安國公司及譜瑞公司，101 年前三季該比率則高於創惟公司。

## 2.獲利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元；%

分析項目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前三季
	公司				
營業收入	祥碩公司	358,499	642,468	1,446,302	1,312,806
	安國公司	1,856,489	2,411,677	2,948,801	2,128,038
	創惟公司	1,206,815	1,452,748	1,233,295	1,033,131
	譜瑞公司(註)	710,568	1,592,528	2,329,664	3,856,527
營業利益	祥碩公司	(55,462)	66,350	225,288	245,713
	安國公司	184,139	272,305	398,379	253,940
	創惟公司	(7,834)	99,601	(67,733)	17,671
	譜瑞公司(註)	2,912	271,326	540,880	1,290,502
稅前純益	祥碩公司	(66,829)	47,879	233,428	235,966
	安國公司	194,560	265,731	392,002	224,103
	創惟公司	(55,292)	31,985	(148,816)	(26,590)
	譜瑞公司(註)	9,688	271,595	541,312	1,291,579
每股稅後 盈餘(元)	祥碩公司	(2.12)	1.17	5.08	206,684
	安國公司	2.58	2.85	4.17	183,783
	創惟公司	(0.79)	0.21	(1.96)	(28,741)
	譜瑞公司(註)	0.20	6.46	9.41	1,063,66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祥碩公司	(41.35)	20.95	50.02	38.36
	安國公司	10.86	11.28	15.79	11.49
	創惟公司	(4.65)	1.20	(11.76)	(11.36)
	譜瑞公司(註)	2.01	47.23	30.83	53.36

資料來源：各公司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為海外回台股票第一上櫃公司，係採用合併報表評估。

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58,499 仟元、642,468 仟元、1,446,302 仟元及 1,312,806 仟元，呈現逐年成長趨勢，營業收入分別較前期成長

79.21%、125.12%及 16.54%。該公司擁有具高速介面數位邏輯設計、類比設計、實體層研發及軟體開發等豐富經驗之研發團隊，並領先擁有較市場同業技術優良之高速實體層自製研發能力，能解決客戶規格相容性問題，且產品之功耗較低、散熱性佳，再者擁有多元化之產品組合，產品類別橫跨運用在主機板之訊號切換器控制晶片、PCIe 橋接晶片及 USB3.0 裝置端及主控端之控制晶片等，該公司致力於提供效能佳、品質好之產品，並持續領先國內同業獲得 USB-IF 協會之認證，故在產品品質穩定、效能佳、產品線完整並能提供給客戶一套完整的解決方案之下，得以成功打入主機板、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及資料儲存裝置之品牌商或代工廠商之供應鏈，亦透過 IC 通路商開發不同產品應用領域之客戶群，由於該公司過去 3~5 年在市場上努力耕耘終端客戶，客戶開發效益已逐漸顯現，使得該公司營業規模得以逐年擴大。

99 年度營業收入較 98 年度成長 283,969 仟元及 79.21%，主係 99 年度全球主機板各區域市場經濟景氣陸續自 98 年的金融風暴走出低迷，主機板及電腦品牌廠商出貨量回溫，由於當時訊號切換器控制晶片的主要競爭對手皆為國外公司，包括 Pericom Semiconductor Corp.、PLX Technology Inc.及德州儀器等，該公司於 99 年成功推出多款不同產品應用規格的高速介面控制晶片，如 USB3.0 Switch、PCIe 轉 SATA6G、PCIe 轉 PCI、USB3.0 轉 SATA3G 及 6G 等控制晶片，產品線廣度提升，且因產品效能好及品質佳，並能客製化的為客戶提供完整的問題解決方案，致使該公司成功打入筆記型電腦品牌商或代工廠商的供應鏈，並陸續成為主機板及桌上型電腦品牌商或代工廠商在高速介面控制晶片上的主要供應商，再加上該公司於 98 年底獲得 USB-IF 協會對其 USB3.0 裝置端控制晶片之認證並於 99 年度量產，致使該公司整體營業收入較 98 年度大幅提升至 642,468 仟元。

100 年度營業收入較 99 年度大幅成長 803,834 仟元及 125.12%，主係美商處理器大廠英特爾(Intel)推出最新一代的 Sandy Bridge 處理器，帶動主機板、桌上型電腦及筆記型電腦等產品之出貨量，而由於新一代處理器的規格為追求提升效能及降低成本，故在設計上並不同時支援多種訊號傳輸規格，而該公司訊號切換器控制晶片及 PCIe 橋接晶片即成為主機板廠商及相關應用產品在設計上滿足同時支援多種訊號傳輸規格需求之主要解決方案，致使主機板及電腦廠商增加對該公司高速介面控制晶片的採購需求，且該公司再次領先國內同業於 100 年 5 月取得 USB-IF 協會對其 USB3.0 主控端控制晶片之認證，隨著主機板、桌上型電腦及筆記型電腦陸續在新產品的設計上搭載了 USB3.0 的規格，使得該公司 PCIe 系列晶片、USB3.0 主控端及裝置端之控制晶片等產品銷貨量大幅增加，致使該公司 100 年度之營業收入持續成長；101 年前三季較 100 年同期成長 16.54%，此係因 Intel 於 4 月底推出新一代處理器 Ivy Bridge 平台，且受 100 年第四季泰國水災影響之硬碟廠恢復供貨給電腦系統代工廠的情況優於預期，帶動市場主機板及電腦產品的出貨量成長外，致使該公司 PCIe 橋接晶片之出貨量成長外，另由於新一代處理器 Ivy Bridge 內建支援 USB3.0 傳輸功能，加上硬碟廠恢復供貨給外接式儲存裝置品牌廠商，故使該公司 USB3.0 裝置端晶片之出貨量亦隨之增加所致。

整體而言，與同業公司相較，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該公司營業收入成長率除 99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較譜瑞公司為低外，皆高於安國公司及創惟公司，而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同業營收變化主係受各同業產品組合於終端市場接受度及市場景氣

變化而有影響，而該公司因產品應用端較為廣泛且效能佳，終端客戶接受度高，故在營收成長上得以優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發現有重大異常情事。

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營業利益分別為(55,462)仟元、66,350 仟元、225,288 仟元及 245,713 仟元，隨著該公司營運規模逐年成長，其營業利益亦逐年增加。另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該公司營業利益率分別為(15.47)%、10.33%、15.58%及 18.72%，其營業費用絕對金額雖因營運規模之擴大而相對增加，惟在該公司費用控管得宜下，致營業費用之增加幅度低於營業收入成長幅度，故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營業利益率呈現逐年成長之態勢。與同業相較，98 年度因該公司營運仍屬虧損狀態致營業利益率皆低於採樣同業；99 年度營業利益率雖低於安國公司及譜瑞公司，但已高於創惟公司；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除低於譜瑞公司外，均優於安國公司及創惟公司，顯見該公司營運狀況已漸入佳境。整體而言，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營業利益率變動尚屬合理。

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稅前純益金額分別為(66,829)仟元、47,879 仟元、233,428 仟元及 235,966 仟元，主要係因市場上對高速傳輸速度需求增加，使該公司銷貨金額亦逐年增加，且營業費用在該公司費用控管得宜下，使營業費用率逐年下降所致。另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稅後每股盈餘分別為(2.12)元、1.17 元、5.08 元及 4.03 元，獲利尚稱穩健。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稅前純益及每股稅後純益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該公司 98~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股東權益報酬率分別為(41.35)%、20.95%、50.02%及 38.36%。98~100 年度該比率呈現上升趨勢，主係該公司在營收及獲利均持續成長下，致股東權益報酬率逐年上升；101 年前三季該比率較 100 年度下降，主係受惠於 Intel 推出新平台處理器及市場需求強勁之情況下，使獲利持續增加，惟因該公司於 100 年 6 月及 9 月分別執行員工認股權 24,860 仟元與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致平均股東權益金額大幅增加，故其比率較 100 年度下降。與採樣同業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98 年度因該公司營運仍屬虧損狀況，致股東權益報酬率均較採樣同業公司及同業平均為差，99 年度在獲利轉虧為盈下，股東權益報酬率則高於安國公司、創惟公司及同業平均而低於譜瑞公司，100 年度均高於採樣同業公司，101 年前三季則高於安國公司及創惟公司而低於譜瑞公司。

### 3. 本益比

單位：新台幣元；倍

公司	期間	每股盈餘(元)	平均收盤價(元)	平均本益比(倍)
祥碩公司 (5269)	101 年 8 月	4.25	註 1	註 1
	101 年 9 月		註 1	註 1
	101 年 10 月		註 1	註 1
安國公司 (8054)	101 年 8 月	3.79	47.24	12.46
	101 年 9 月		43.54	11.49
	101 年 10 月		36.26	9.57



公司	期間	每股盈餘(元)	平均收盤價(元)	平均本益比(倍)
創惟公司 (6104)	101年8月	(1.24)	22.68	—
	101年9月		23.87	—
	101年10月		20.83	—
譜瑞公司 (4966)	101年8月	24.59	331.59	13.48
	101年9月		353.85	14.39
	101年10月		310.89	12.64

資料來源：櫃買中心；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1：該公司未掛牌，故無平均收盤價，亦無法計算平均本益比。

註2：平均本益比=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3：祥碩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最近四季稅後純益除以擬上市掛牌資本額計算，同業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最近四季稅後純益除以公開資訊觀測站各家公司截至101年9月30日之資本額計算。

註4：平均收盤價係以每日收盤價格平均計算。

由於該公司未掛牌，故無平均收盤價，無法計算平均本益比，亦無法與同業進行比較。

(三)所議定之承銷價格若參考財務專家意見或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者，應說明該專家意見或鑑價報告內容及結論

本次承銷價格之議訂並無採取專家意見或鑑價報告。

(四)發行公司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及現金增資申報日前10個營業日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

該公司於101年1月12日於興櫃市場掛牌，最近一個月(101年11月5日~101年12月4日)之月平均股價及成交量分別為85.65元及45仟股，另向券商公會申報詢圈約定書日前10個營業日(101年11月13日~101年11月26日)有成交之平均股價及成交量分別為86.76元64仟股。

(五)證券承銷商就其與發行公司所共同議定承銷價格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本承銷商依一般市場承銷價格訂定方式，參考同業本益比、股價淨值比及該公司最近一個月之興櫃市場平均成交價等方式，以推算合理之承銷價格，做為該公司辦理股票承銷之參考價格訂定依據。

參考採樣同業之本益比及股價淨值比計算該公司承銷價格區間為19.56~86.22元，另參考該公司最近一個月興櫃市場交易之平均股價，並考量該公司所屬產業地位、競爭優勢、獲利能力、終端應用產品未來發展前景與成長性，由於該公司未來營收及獲利之成長力道仍屬可期，且該公司亦屬高速傳輸介面控制晶片之領導廠商之一，在考量初次上市股票流動性風險貼水等狀況下，由本證券承銷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承銷價格為每股62元，與參酌採樣同業公司本益比計算之承銷價格相當，且不低於「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詢圈約定書日」(101年11月27日)前興櫃有成交之10個營業日成交均價簡單算數平均數86.76元之七成60.73元，故本次公開承銷之價格應尚屬合理。

發行公司：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沈振來
主辦證券商：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申鼎錢
協辦證券商：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濬智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邦仁

**【附件二】律師法律意見書**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股票申請上市案，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審閱公司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最近三年度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及經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大股東出具聲明書，並參酌本次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及公開說明書稿本。特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審查有價證券上市作業程序」、「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申請有價證券上市用之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等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迄至本律師出具本件法律意見書之日止，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無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且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本次初次申請上市之情事。

審查人：遠景法律事務所

許坤皇律師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5,103,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新台幣 51,03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審查人：遠景法律事務所

許坤皇律師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總結意見**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祥碩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103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合計總金額新台幣51,030仟元，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審查人：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申鼎錢  
承銷部門主管：曾麗慧